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土字第1140035332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「南投市鳳山路瓶頸路段改善暨道路拓寬工程(前段)」第二場公聽會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說明興辦「南投市鳳山路瓶頸路段改善暨道路拓寬工程(前段)」事業計畫概況、展示相關圖籍及說明事業計畫之公益性、必要性、適當與合理性及合法性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。
- 二、日期：114年2月26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。
- 三、地點：南投縣南投市鳳山社區發展協會(南投縣南投市鳳山里八卦路1310號)。
- 四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縣長 許淑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